

2020年无锡市公开选调海内外优秀青年人才公告

为进一步改善我市干部人才队伍结构，引进培养和储备一批有发展潜力的青年人才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海内外公开选调优秀青年人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选调对象及数量

面向国内高校和国（境）外世界名校（THE最新世界排名前200强高校），选调280名优秀青年人才到开发园区、乡镇（街道）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。

二、选调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政治立场坚定，爱党爱国，有理想抱负和家国情怀，甘于为国家和人民服务奉献；品学兼优，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好，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；志愿到基层一线工作。

2、大学本科生一般为1995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，硕士研究生一般为1992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，博士研究生一般为1989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，条件特别优秀的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
3、在校就读期间（含本科阶段）担任过学生干部满1学年，并且获得过院（系）级以上奖励。

4、具有国家认可的相应学历、学位证书，应届毕业生应如期毕业并取得相应学历、学位证书。

5、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6、遵纪守法，未受过刑事、党纪、政纪、校纪等处分。

7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二）岗位条件

1、无锡市属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和国（境）外世界名校全日制硕博士研究生。其中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同济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东南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四川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等 16 所高校和 THE 最新世界排名前 100 强国（境）外名校可放宽到本科生。

2、市（县）区属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和国（境）外世界名校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。

3、乡镇（街道）及开发园区岗位面向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、部分国内其他高校（高校名单附后）和国（境）外世界名校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。

已在锡工作的不在此次选调范围之内。

三、选调程序

1、报名与初审。报名人员可登录无锡人事考试专栏（<http://hrss.wuxi.gov.cn/ztzl/wxrskszl/>）进行网上报名。同时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将报名材料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【邮件名：姓名+院校（单位）+专业】发送到电子邮箱：wx321qnrc@163.com。报名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:00—10 月 28 日下午 16:00。报名时，考生可填报三个意向性岗位和是否服从调剂（意向性岗位分布表附后），报名结束后，按照有关选调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初审。

报名材料包括：（1）本人身份证正反面；（2）大学以来学

历学位证书（或就业推荐表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、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证明材料）；（3）担任学生干部的证明；（4）院（系）级以上奖励的证明；（5）专业成绩单及排名、学术成果及其它相关资格证书（件）。

2、适岗能力评价。对通过初审的人员，根据提供的报名信息，进行适岗能力评价。根据适岗能力评价情况，按照不低于 1:5，不高于 1:8 的比例，确定进入复审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。

3、资格复审和面谈。对进入复审人员进行面谈，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面谈时进行资格复审，报名人员须提供报名材料原件和无纪律处分证明，未能完整提供的或提供虚假信息的，视为复审不通过。根据面谈分数，按照 1:4 的比例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综合能力考评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。

4、综合能力考评。采取一定形式进行综合能力考评，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5、确定拟选调人选。根据适岗能力评价、资格复审和面谈、综合能力考评结果研究确定拟选调人选并在网站公布。

6、体检考察。体检按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，并对体检合格的人选进行考察。

7、公示录用。对通过体检和考察的拟选调人选进行公示，时间 5 个工作日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按规定办理录用手续。

四、培养管理

1、选调人员由无锡市委组织部和各市（县）区委组织部根据填报的意向性岗位和个人特长特点，分配到具体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乡镇（街道）及开发园区。由用人单位与之签订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，录用到事业单位的实行一年试用期，录用到企业的

第一次签订一年期劳动合同。一年期满后，由市、县两级组织部门会同用人单位分别组织考核。对考核不合格或不服从组织安排、违反管理规定的人员，解除聘用合同，或不再续订劳动合同。

2、选调人员符合“太湖人才计划”优秀大学生“锡引”工程政策的，可享受相应补贴。

3、为选调人员免费提供为期一年的住宿，无锡市内（含江阴、宜兴）有固定住所的除外。

4、选调人员由市、市（县）区委组织部参照省委组织部选调生进行跟踪培养管理。纳入优秀青年人才库，对其培养、管理和使用情况跟踪，表现优秀并符合任用条件的，可优先提拔。

五、纪律监督

选调工作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严格程序和标准，主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监督。信息发布网址：<http://zzb.wuxi.gov.cn>（无锡市委组织部网站）、<http://hrss.wuxi.gov.cn>（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）。政策咨询电话：0510-81827491、0510-81827490、0510-81820889，(00)86-510-81827489（海外咨询电话）。监督电话：0510-12388（无锡市纪委监委）。

六、本公告由中共无锡市委组织部、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。

